

西藏航销售分部业务通告

销售业务〔2020〕60号

关于免费办理涉及乌鲁木齐/大连航线客票 退票的通知

各销售单位：

为进一步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联防联控工作。我公司现对涉及乌鲁木齐或大连航线客票的退票进行明确，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范围

在2020年7月24日（含）前购买，航班日期为2020年7月24日（含）至2020年8月15日（含）之间由乌鲁木齐或大连进/出港的客票，若旅客购票行程中前段或后续航班中转衔接我公司实际承运航班的客票（如：CA乌鲁木齐-中转地-TV成都）且中转地停留时间在14天内。

二、退票

1、凡满足适用范围的客票，在客票有效期内，航班起飞前取消座位的，均可在原出票地申请办理免费退票。

2、对于满足适用范围的客票，且在2020年8月3日前已办理过退票的旅客，不再进行补退。

3、若旅客在2020年7月24日前，已将客票自愿变更至适用范围的航班日期内，而后申请退票，改期费不退。

4、提交退票申请的旅客需提供因疫情无法乘机的信息截图或书面证明，方可申请免费退票。证明包含但不限于：乘机人本人已被隔离进行医学观察或居家观察的书面证明、防疫程序显示的当日乘机人本人健康状态为“红色”或“橙色”等。

三、在2020年7月24日（含）前购买的088客票，航班日期为2020年7月24日（含）至2020年8月15日（含），且行程涉及乌鲁木齐或大连进/出港的挂TV航班号的代码共享航班，按照本通知退票规则执行。

四、请各销售单位积极协助旅客做好客票退票工作。

特此通知

